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FC263/19-20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FC/1/1(13)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第十三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20年2月21日(星期五)
時 間：下午7時02分至9時01分
地 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1

出席委員：陳健波議員, GBS, JP (主席)
陳振英議員, JP (副主席)
涂謹申議員
梁耀忠議員
石禮謙議員, GBS, JP
張宇人議員, GBS, JP
李國麟議員, SBS,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李慧琼議員, S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梁美芬議員, S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毛孟靜議員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胡志偉議員, MH
姚思榮議員, BBS
馬逢國議員, SBS, JP
莫乃光議員, JP
陳志全議員

陳恒鑛議員, BBS, JP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梁繼昌議員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郭家麒議員
郭偉強議員, JP
郭榮鏗議員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黃碧雲議員
葉建源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廖長江議員, GBS, JP
潘兆平議員, BBS, MH
蔣麗芸議員, S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鍾國斌議員
楊岳橋議員
朱凱迪議員
吳永嘉議員, BBS, JP
何君堯議員, JP
何啟明議員
林卓廷議員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JP
邵家臻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容海恩議員, JP
陳沛然議員
陳淑莊議員
張國鈞議員, JP
許智峯議員
陸頌雄議員, JP
劉國勳議員, MH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鄭松泰議員
鄭俊宇議員
譚文豪議員
謝偉銓議員, BBS
陳凱欣議員

| | | |
|---------------|---|--|
| 缺席委員 | ： 謝偉俊議員, JP 尹兆堅議員 鄭泳舜議員, MH, JP | |
| 出席公職人員 | ： 劉怡翔先生, JP 劉焱女士, JP 劉震先生, JP 鄭偉文先生 張建宗先生, 大 紫荊勳賢, GBS, JP 關婉儀女士, JP 邱騰華先生, GBS, JP 利敏貞女士, JP 黃智祖先生, JP 黃偉綸先生, JP 周紹喜先生, JP 鄭定寧工程師 楊潤雄先生, JP 陳蕭淑芬女士 周淑貞女士 陳肇始教授, JP 劉利群女士, JP 黃淑嫻女士 梁肇輝博士, JP 高拔陞醫生 劉江華先生, JP 王秀慧女士, JP 楊偉雄先生, GBS, JP 蔡淑嫻女士, JP |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常任秘書長(庫務)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副秘書長(庫務)1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庫務科)首席行政主任(G) 政務司司長 政務司司長私人辦公室 人力資源規劃及扶貧統籌處 處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常任秘書長(工商及旅遊) 旅遊事務專員 發展局局長 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務)3 建造業議會執行總監 教育局局長 教育局副秘書長(4) 政府物流服務署署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食物環境衛生署副署長 (環境衛生)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民政事務局局長 民政事務總署副署長(2)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

羅致光博士, GBS,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JP

林嘉泰先生, JP 社會福利署副署長(服務)
吳文傑先生, JP 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
處長

陳帆先生, 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王天予女士, JP 海事處處長

陳美寶女士, JP 運輸署署長

列席秘書 : 薛鳳鳴女士 助理秘書長1

列席職員 : 石逸琪女士 總議會秘書(1)1
林寶怡小姐 議會秘書(1)1
林瑞萍小姐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2
胡清華先生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3
何朗瑩小姐 議會事務助理(1)7

經辦人／部門

項目 1 —— **FCR(2019-20)46**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700 —— **一般非經常開支**
新項目 —— **"防疫抗疫基金"**

繼續討論項目FCR(2019-20)46

財務委員會("財委會")繼續討論有關防疫
抗疫基金("基金")的項目FCR(2019-20)46。由於是
次會議是在極短預告期的情況下召開，主席感謝政
府當局出席會議和立法會秘書處作出有關安排。

防疫抗疫基金的涵蓋範圍及實施情況

2. 鑒於委員較早前就基金的有限涵蓋範圍提
出意見，葉建源議員及胡志偉議員建議：

- (a) 除發放直接資助外，當局應考慮其他
措施，例如遊說銀行提供免息貸款；

- (b) 應把支援範圍擴大至涵蓋學校的兼職教師及藝術/體育導師，以及那些因疫情而失業或減薪的市民；及
- (c) 應向所有可提交其正在營運及有聘用職員證明(例如強制性公積金供款紀錄)的機構發放資助。

3. 鑒於不少並未涵蓋在基金內的行業/市民同樣受疫情重創，邵家臻議員、梁耀忠議員及張超雄議員認為：

- (a) 政府當局應採納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有關成立緊急援助基金的建議，向每間提供社會服務的非政府機構提供20萬元資助；
- (b) 應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推出第二輪援助措施；
- (c) 由於大部分資助計劃只惠及僱主，僱員的困境並未得以紓解；及
- (d) 不少弱勢社羣人士未能從基金受惠，因為基金的主要對象是商業機構。

4. 李慧琼議員及梁美芬議員認同應識別其他有需要的行業，以便在下一輪援助措施之下給予支援。她們亦提出以下意見：

- (a) 當局可考慮使用基金的未用餘額，向其他受疫情影響並證實確有需要的行業提供支援；及
- (b) 應適當地酌情處理基金的執行事宜，以便提供有效的援助。

5. 政務司司長回應委員關注的問題時重申政府的立場如下：

- (a) 當局會優先處理基金所建議的24項措

施，為受疫情重創的行業提供適時援助；

- (b) 隨着防疫抗疫工作持續進行，政府當局或會提出進一步措施和識別其他需要經濟援助的行業/市民；及
- (c) 政府當局歡迎各界就基金的涵蓋範圍及實施情況提出意見及建議。

6. 就黃碧雲議員及張超雄議員對支援社會企業提出的關注，政務司司長回應時表示：

- (a) 視乎社會企業的業務性質(例如零售業)，當局可作出若干彈性處理，例如豁免提交商業登記的規定，讓這些企業可從相關資助計劃中受惠；及
- (b) 因應實際需要，政府當局可能會推出進一步支援措施，而這些企業或可從中受惠。

7. 鄭俊宇議員詢問，當局有何措施(如有的話)在此困難時期協助電影業。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商經局局長")扼要重述，在2019年年中，政府已向電影發展基金再注資10億元，以協助促進電影業發展。

8. 譚文豪議員認為，除機場管理局("機管局")的援助措施外，當局應向航空業及相關僱員提供更直接的支援。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運房局局長")明確表示，政府當局會與業界保持緊密溝通，商討如何妥善地協助他們渡過難關。

9. 郭偉強議員及何俊賢議員認為，即使基金的涵蓋範圍有限，亦應予以支持。他們強調：

- (a) 獲得資助的商業機構應盡力避免裁員；及
- (b) 政府當局應主動嘗試找出其他受疫情

影響而需要協助的行業，例如在魚排上經營的休閒垂釣業。

10. 毛孟靜議員預計經濟會持續不景，她因而關注到是否將有需要向基金增加注資。政務司司長表示，視乎情勢所需，政府當局不排除會推出進一步支援措施。

11. 何啟明議員關注在疫情期間及之後保障僱員的問題。政務司司長表示，政府期望僱主與僱員同心協力共渡時艱，藉此推動重啟經濟，使各行各業受惠。

12. 就胡志偉議員問及內地居民進入香港的事宜，政務司司長回答時澄清，內地當局已停止發出商務、團隊旅遊及個人遊的"簽注"。

13. 就陳沛然議員有關早日實施援助措施所需行政費用的查詢，政務司司長回答時表示：

- (a) 若現有數據/系統已經就緒，處理工作將由現有人手負責；
- (b) 若受益人的數目及資格有待確定，政府當局會與其他機構(例如貿易發展局("貿發局"))緊密合作，並在可行情況下使用互聯網，以減輕所需人手；及
- (c) 發放資助的時間因計劃而異，當局期望合資格受助機構/人士可在3至4個月內收到資助。

發放與疫情有關的資訊

14. 陳沛然議員感謝衛生防護中心在這段期間辛勞工作。陳議員及朱凱迪議員要求當局把以下資訊上載至衛生防護中心的專題網頁：

- (a) 記錄2019冠狀病毒病過去每日確診個案情況的資料庫，而非只公布最新的

每日確診情況報告；及

- (b) 由2020年2月8日起各個邊境管制站每日發出的強制檢疫令數目的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

15.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食衛局局長") 同意把他們的建議轉告衛生防護中心。

口罩供應

16. 關於全球採購個人防護裝備(包括口罩)一事，陳志全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與18區區議會合作，向有需要市民派發剩餘的口罩。政務司司長表示，如有足夠口罩存量，並已供給醫護及前線人員應付其優先需求，政府當局樂意把剩餘的口罩分發予有需要的市民。

零售業資助計劃

17. 邵家輝議員表示，零售大聯盟過去一直與業主/物業發展商商討減免租金的事宜。他促請當局早日發放計劃下的資助，因為業界現時已陷於水深火熱之中。政務司司長回應時表示：

- (a) 貿發局擁有作為推行機構的經驗及專才，當局預計不久便可設置所需的電腦系統和接受申請；及
- (b) 當局會盡力加快程序，並預計可在3至4個月內發放資助。

藝術文化界資助計劃

18. 陳志全議員建議，個別學校應繼續向網上提供指導的藝術/體育導師支薪，因為學校可能已預留款項支付他們所提供服務的費用。他亦詢問，演藝團體會否與粵劇團體一樣，可就取消表演而獲得資助。

19. 馬逢國議員詢問，當局會否向現時並未納入資助計劃範圍的以下各方提供協助：

- (a) 因取消表演而招致嚴重損失的演唱會主辦機構；
- (b) 在學校提供指導或訓練的藝術及體育導師；
- (c) 琴行、藝術工作室/舞蹈室等私營機構；及
- (d) 體育界。

20. 民政事務局局長及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

- (a) 現時，當局會優先支援學校提供的正規教育活動，以及主要因政府設施關閉而受影響的藝術/文化團體；
- (b) 由於不同學校的藝術/體育導師所提供的服務模式各異，政府當局會考慮提供支援的可行方法；及
- (c) 對於並未納入基金範圍內與藝術及體育有關的各方，政府當局會考慮如何妥善照顧其需求。

向被指定作檢疫中心的兩個公共屋邨的住戶發放特惠津貼金

21. 鑒於私人單位(包括劏房)租金昂貴，加上輪候編配公共屋邨("公屋")單位需時甚長，林卓廷議員及楊岳橋議員認為，向每個受影響住戶發放的6,000元特惠津貼金遠遠不足夠，當局應將津貼額提高。運房局局長回應時表示：

- (a) 當房屋委員會("房委會")向申請人提出編配有關公屋單位時，已明確告知申請人入伙日期有待確定；

- (b) 當局現時為受影響的準租戶作出特別安排。他們可選擇等候直至獲編配的單位可供入伙，或選擇編配其他屋邨的單位；
- (c) 有即時住宿困難的住戶可聯絡房委會安排入住中轉房屋；及
- (d) 當駿洋邨停止用作檢疫中心後，房委會會盡快安排完成所需的復修工程。

食物業界別資助計劃

22. 就黃碧雲議員有關食物及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轄下街市的熟食檔位可否從計劃中受惠的提問，食物及環境衛生署署長回答時表示：

- (a) 計劃只適用於8類食物牌照持有人；
- (b) 作為財政司司長公布的紓困措施之一，食環署轄下街市的熟食檔位由2019年10月起已獲減免50%租金，為期6個月；及
- (c) 至於減租期在2020年3月31日後會否延長，財政司司長會在即將發表的財政預算案中作出公布。

運輸及機場有關行業的支援

23. 易志明議員表示，政府應考慮提供擔保，以協助企業取得貸款。易議員指出，不少運輸業界的中小型營辦商無法獲得銀行/貸款機構同意暫停償還本金，他因此促請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鼓勵銀行向運輸業界提供這項信貸安排，以紓緩其流動資金緊絀的壓力。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特別指出，此事涉及個別銀行的商業決定，但他同意向金管局轉達易議員的意見。

家居檢疫的支援

24. 楊岳橋議員要求當局確認以下事宜：
- (a) 是否永遠不會擴大電子手環的使用範圍，以免紀律部隊(例如警方)可將手環用於監視個別人士；及
 - (b) 持有有關產品專利權的政府、工業界、學術界及研究界參與者的詳細資料。
25.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創科局局長")回應時表示：
- (a) 研發電子手環的唯一目的是提升政府的抗疫能力；
 - (b) 相關產品由政府、工業界、學術界及研究界合作研發；及
 - (c) 政府沒有計劃將手環作其他用途，例如監視用途。
26. 楊岳橋議員表示，他或會致函創科局局長，要求提供合作研發手環的參與者的進一步資料。

支援幼兒中心

27. 梁志祥議員詢問以下事宜：
- (a) 當局向幼兒中心發放特別現金津貼的4個月期限(由2020年2月至5月)會否延長；及
 - (b) 當局會否向已為子女報讀這些幼兒中心的家長提供經濟援助。
28.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回答時表示，政府當局會考慮根據當前情況採取進一步支援措施。

租金負擔

29. 易志明議員提及機場店鋪租金昂貴，並詢問機管局推出合共16億元的紓緩措施有何成效，他認為：

- (a) 上述款額已包括機管局因延遲增加租金及各項費用/收費而少收的收入；及
- (b) 由於生意不景，減少租戶的百分率租金而非基本租金實難以紓減他們的經濟困難。

30. 運房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據政府當局所知，機管局在過去大概半年間一直與航空、物流及零售業的業務夥伴緊密合作，以應付因社會事件及疫情造成的影響。

31. 李慧琼議員詢問，政府當局過去有何舉措及計劃(如有的話)遊說大型業主減租或向其提供相關誘因，以紓緩營商者的財政負擔。商經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已帶頭減低政府物業的租金，並曾與大型物業發展商/業主會晤，呼籲他們向租戶提供更多支援。

32. 鑒於近乎所有行業均承受異常沉重的租金負擔，田北辰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認真考慮他的建議，向業主提供稅款抵免的退稅優惠作為誘因，鼓勵業主把租金最多減半。政務司司長察悉他提出供當局考慮的建議。

派發一筆過現金

33. 麥美娟議員及田北辰議員表示支持向全民派發10,000元現金之舉，使整個社會均能受惠。田議員又建議，倘若有合資格居民決定放棄領取現金的權利，政府當局可把款項增加一倍至20,000元並捐贈予慈善機構。政務司司長察悉田議員提出供當局考慮的建議。

34. 毛孟靜議員、葉建源議員、張超雄議員及朱凱迪議員提出以下意見：

- (a) 派發現金的建議及成立基金皆為公帑資助的舉措，旨在紓緩疫情對社會造成的影響；
- (b) 鑒於成立基金的目的之一，是向企業及市民提供協助或支援，因此由基金撥款派發一筆過資助予所有居民，並無不妥；及
- (c) 派發現金的措施應納入基金內，以便財委會可早日通過，而非涵蓋於即將公布的財政預算案內。

35. 政務司司長回應時指出，這兩項措施應分開考慮，因為基金旨在向受疫情重創的行業提供緊急支援，而派發現金的建議則旨在惠及全民。

向香港境外的香港居民提供協助

36. 何俊賢議員代表當時身在日本的鄭泳舜議員提出以下關注事項：

- (a) 當局應預留財政撥款，協助在香港境外遇到困難的香港居民；及
- (b) 當局應考慮盡快派遣特別專責隊伍協助這些人士。

37. 黃碧雲議員建議，政府當局應與鑽石公主號所屬郵輪公司跟進向香港乘客作出賠償的問題。她亦詢問，如確診者的密切接觸者的病毒測試呈陰性，當局有何安排。

38. 政務司司長和食衛局局長回應時表示：

- (a) 當局現時已有機制，讓經濟及貿易辦事處("經貿辦")與相關中國使領館或內地當局合作，為滯留的香港居民提

供所有切實可行的協助；及

- (b) 如當地沒有陸上檢疫設施可用，而鑽石公主號上確診者的密切接觸者可應付行程，當局會作出安排方便他們早日回港。

39. 麥美娟議員察悉，不少本地居民因香港樓價高昂而選擇居於內地。在實施強制14日家居檢疫措施後，他們為保就業已返回香港居住。麥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向這些人士提供短期住宿或發放特別津貼，以作支援。

40. 梁美芬議員支持成立基金和早日落實基金下的各項援助措施。她亦重申較早前提出的要求，即當局應盡快向滯留湖北省的香港居民提供協助。黃碧雲議員關注到，駐武漢經貿辦沒有足夠人手處理大量個案。

委員擬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段提出的議案

41. 石禮謙議員就他參與多家上市公司及非牟利機構的事務作出申報。梁耀忠議員申報，他所屬的組織是僱員再培訓局的培訓機構。

42. 下午8時43分，財委會開始表決是否立即處理委員擬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段提出的議案("第37A段議案")。主席就每項第37A段議案，提出委員會應立即予以處理的待決議題，並逐一付諸表決。應委員要求，主席命令就每項議題進行點名表決。在主席宣布財委會否決處理由楊岳橋議員提出的首項第37A段議案後，陳克勤議員隨即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7段，無經預告而動議於其後就相同的議程項目下的任何議案或待議議題進行點名表決時，財委會須在點名表決鐘聲響起一分鐘後立即進行各該點名表決。主席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43. 就處理擬議第37A段議案的議題，表決結果如下：

| 提出議案的委員 | 議案編號 | 是否立即處理 |
|---------|----------------------|-------------------|
| 楊岳橋議員 | 0001 | 否 |
| 郭家麒議員 | 0002 | 否 |
| 譚文豪議員 | 0003 | 否 |
| 郭榮鏗議員 | 0004 | 否 |
| 張超雄議員 | 0005 | 否 |
| 陳志全議員 | 0006 | 否 |
| 梁耀忠議員 | 0007 | 否 |
| 朱凱廸議員 | 0008 | 否 |
| 胡志偉議員 | 0009 | 否 |
| 林卓廷議員 | 0010 | 否 |

44. 下午8時55分，主席表示，他會延長會議15分鐘。

就FCR(2019-20)46進行表決

45. 下午9時01分，主席把項目FCR(2019-20)46付諸表決。應委員要求，主席命令進行點名表決。主席宣布，59名委員贊成，3名委員反對此項目，沒有委員棄權。個別委員的表決如下：

贊成：

| | |
|-------|--------|
| 涂謹申議員 | 梁耀忠議員 |
| 石禮謙議員 | 張宇人議員 |
| 李國麟議員 | 林健鋒議員 |
| 黃定光議員 | 李慧琼議員 |
| 陳克勤議員 | 梁美芬議員 |
| 黃國健議員 | 葉劉淑儀議員 |
| 毛孟靜議員 | 田北辰議員 |
| 何俊賢議員 | 易志明議員 |
| 胡志偉議員 | 姚思榮議員 |
| 馬逢國議員 | 莫乃光議員 |
| 陳恒鏞議員 | 梁志祥議員 |
| 梁繼昌議員 | 麥美娟議員 |
| 郭家麒議員 | 郭偉強議員 |
| 郭榮鏗議員 | 張華峰議員 |

張超雄議員
葉建源議員
廖長江議員
蔣麗芸議員
鍾國斌議員
吳永嘉議員
何啟明議員
周浩鼎議員
邵家臻議員
容海恩議員
陳振英議員
張國鈞議員
陸頌雄議員
劉業強議員
譚文豪議員
陳凱欣議員
(59名委員)

黃碧雲議員
葛珮帆議員
潘兆平議員
盧偉國議員
楊岳橋議員
何君堯議員
林卓廷議員
邵家輝議員
柯創盛議員
陳沛然議員
陳淑莊議員
許智峯議員
劉國勳議員
鄭俊宇議員
謝偉銓議員

反對：

陳志全議員
鄭松泰議員
(3名委員)

朱凱迪議員

46. 主席宣布，此項目獲得通過。

47. 會議於下午9時01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20年8月5日